

铜川市印台区司法局 2018 年部门决算说明

一、印台区司法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主要职责

- (1)、宣传贯彻司法行政工作的法律、法规、政策，拟定司法行政工作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 (2)、拟定普及法律常识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镇办、部门法制宣传和依法治理工作。
- (3)、负责指导监督律师、公证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
- (4)、负责法律援助工作。
- (5)、指导监督基层司法所建设、人民调解、法律服务、安置帮教工作。
- (6)、负责社区矫正工作。
- (7)、指导监督司法行政队伍建设，负责司法行政系统的警务管理、督查工作。
- (8)、负责区委依法治区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 (9)、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机构设置

局机关内设办公室、宣传科、基层科、公律科、人事科 5 个职能科室，下属单位公证处和法律援

助中心，区委依法治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司法局。注册公证员 2 人，各类人民调解组织 140 个，调解员 520 人，律师事务所 1 个，注册律师 6 人，基层法律服务所 2 家，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 4 人。

二、印台区司法局 2018 年工作完成情况

（一）“五个持续” 扎实推进普法依法治理工作。一是持续推进实施“七五”普法规划。今年是“七五”普法中期督查年。区委依法办印发了《关于开展全区“七五”普法中期督导检查的通知》，对各执法单位和镇办进行了督查，从督查结果来看，我区“七五”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组织机构健全，制度完善，工作持续深入推进，普法宣传教育内容丰富、形式多样、成效明显，有力的推动了“法治印台”建设。二是持续巩固扩大普法阵地。我们在全区各镇办、村（社区）的宣传报栏、灯杆旗、法治长廊、宣传座椅、灯柱及 LED 显示屏中融入贴近民生的法律法规的宣传，在农村突出“德法同治”，使普法工作更加贴近基层、贴近群众、贴近生活。建成完善宪法主题广场一处（红土镇孙家砭村）、法治文化公园一座（重兴公园）、法治文化广场一处（阿庄镇塬圪塔村）。三是持续抓住各个宣传节点。以“12·4”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为重点，抓好“3·15”消费者权益日、“4·15”国家安全教育日、“6·26”国际禁毒日、“12·2”交通安全宣传日等重要节点的普法宣传教育。在充分利用宣传车、

板报、挂图、标语、横幅、传单等传统宣传手段的基础上，广泛运用网络、手机短信、LED显示屏等媒体，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区委依法办组织举办了第二届“法治印台杯”篮球赛，营造了法治宣传氛围；区法院和检察院开展“巡回审判庭”和“检察官进校园”活动；区司法局组织文艺团体精心编排形式多样的文艺普法节目，深入全区各个镇办、社区、农村巡回演出。**四是持续深化基层创建。**深化法治创建，推进法治区、法治镇（街道）、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活动，实现了印台法治创建全覆盖。我区申报的国土资源局、南苑社区等五个单位受到了市委依法治市办的命名表彰。**五是持续抓好普法责任制落实。**建立了普法责任清单，将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落到实处。特别是在人群密集、人流量大的区政府广场建成全市唯一的规范化“谁执法谁普法”责任田，内容涵盖各执法单位工作职责和普法清单，图文并茂，形式多样，既向群众普及了法律知识，又增强了各执法部门的普法主动性、自觉性，受到市上领导的充分肯定。

2018年9月下旬，我区顺利通过省委检查组的“七五普法”中期验收。

（二）“三个提升”广泛开展公共法律服务。一是提升基层“法律顾问”覆盖率。全区72个村、24个社区达到法律顾问服务全覆盖，每个村、社区制作了法律顾问公示牌、建立了工作台账，签订了法律顾问服务协议，法律顾问做到了一事一记、一次一记，每月定时上门提供法律服务或电话预约

咨询。截止目前，全区 13 名法律顾问提供法律服务 450 人次，咨询 3242 件，举办专题讲座 21 场，审查合同 10 份、出具法律意见 5 份，调解纠纷 20 件，处理群体性敏感案件 1 件，为群众挽回经济损失约 60 万元。**二是提升案卷质量水平。**我局每季度对法律援助中心、司扬律师事务所、148 法律服务所案卷随机抽取 30%进行质量评查。对评查出的问题责令办案人员立即整改。司扬律师事务所全年收案 113 件，办结 67 件；148 法律服务所收案 58 件，办结 37 件。**三是提升法律援助水平。**为落实法律援助律师值班制度，在区人民法院设立了法律援助值班律师工作室，购置了办公设备，完善了工作制度。在坚持应援尽援的同时，合理依规扩大援助范围。对一些社会影响大的疑难案件，进行全程监督、指导、定期回访，确保办案质量。全年接待咨询 600 余人次，电话咨询 800 余人次；受理案件 215 件，办结 45 件，为群众挽回经济损失 100 余万元。

（三）“四个着力”增强人民调解工作成效。一是着力抓好机制机构规范化建设。进一步完善了区人民调解协会和区人民调解委员会各项工作制度，理顺了人民调解工作管理机制，加强了人民调解组织规范化建设。同时，抓住村“两委”换届的有利时机，完成了基层人民调解委员会的改选和备案工作，加强了人民调解员队伍的选任和管理。二是着力抓好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坚持“预防走在排查前，排查走在调解前，调解走在激化前”的工作思路，持续深入开展社会矛盾纠纷大排查活动，及时

化解矛盾纠纷。全年受理人民调解案件 171 件，成功调解 162 件，成功率 95%，涉及当事人 436 人、金额 56.51 万元。今年上报的人民调解优秀案例被司法部案例库录用 1 例。**三是着力抓好多元化解机制。**依据省市安排，及时制定了《印台区人民调解参与信访矛盾纠纷化解工作实施方案》，成立了印台区信访矛盾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并在区信访大厅设立了“人民调解工作室”，整合各类调解资源，发挥人民调解职能优势，切实做到访调衔接，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框架内对法律允许调解的矛盾纠纷予以调处，做到应调则调，能调尽调，为实现全区信访总量和越级上访、重复上访、集体上访量逐步下降的目标站好“第一道防线”。**四是着力抓好工作经费保障。**严格贯彻《陕西省人民调解员管理服务办法》，落实“以案定补”制度，2018 年上半年人民调解案件补助 113 件，补助金额 4250 元。

（四）“三个加强”夯实基层基础工作。一是**加强基层司法所队伍建设。**完善了各镇办司法所工作人员信息备案，加强了与各镇办司法所的沟通协作，理顺了工作关系，为司法所有效发挥职能作用创造良好条件。二是**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在局领导班子多方努力下，为金锁关、广阳、阿庄、红土、王石凹 5 个司法所配备了司法警车，为各镇办司法所配备了办公电脑和多功能打印一体机，有效改善了司法所工作现状，提升了基层司法行政工作效率。三是**加强基层司法行政工作经费保障。**支付普法宣传和业务经费 9 万元，保证了基层司法行政工作的正常开展。

（五）“五个规范”确保社区矫正工作顺畅运行。一是**规范社区矫正执法**。开展了社区矫正场所安全稳定工作大排查大检查大整治活动，按照评估-接收-建档-监管教育-解除的标准化流程，加强规范化执法，落实工作责任。会同区检察院，每半年对各镇办司法所社区矫正工作进行联合执法检查，并形成了长效机制。二是**规范社区矫正档案**。健全完善了各类标准台账，对全区社区服刑人员档案进行了规范管理；加强《陕西省社区矫正综合管理信息系统》应用，社区服刑人员电子信息完整度100%；严格执行法律文书接收与送达的规定，规范报送社区矫正工作各种报表。三是**规范社会调查评估**。依据相关法律规定，规范开展社会调查评估工作，加强与公安刑侦、禁毒、治安等方面的联系协作，多方调查取证，全面进行分析汇总，为委托机关提供客观、公正的评估意见。共出具社会调查评估55份，情况说明3份，按规定退回1份。四是**规范社区矫正监管**。严格落实“周汇报、月见面”、“双八”学习劳动、外出请销假等监管制度。通过定位系统的PC平台和移动手机APP平台相结合，强化活动区域监控检查抽查，解决了夜间及节假日监控的死角。强化监管惩处力度，发现社区服刑人员活动轨迹异常或者报警，第一时间组织核查，按规定及时进行处置。截止目前，社区矫正定位平台信息录入率100%，完整度100%，实时定位率95%以上。五是**规范社区矫正教育帮扶**。开展了社区服刑人员走访活动，采取面对面交流、村（社区）调查、入户走访等方式，掌握他们的家庭情况、经济情况，以

及他们在服刑过程中的表现情况，动态调整矫正方案，并跟踪分析矫治效果。对生活困难的社区服刑人员进行帮扶，协调解决低保、合疗等救助措施。开展了社区服刑人员教育座谈会，组织社区服刑人员进行了公益植树、卫生劳动等集体活动，提高了他们的服务意识和劳动意识，增强了社会责任感和融入感。今年累计接收 39 人，解除 32 人，目前在矫人员 66 人。无脱管漏管发生。

（六）做好特殊人群救助帮扶。做好服刑人员刑满释放前的衔接工作。通过刑满释放信息系统，对预释放人员进行了信息核查，努力消除“三假”（假姓名、假身份、假地址）情况。落实刑满释放重点人员必接必送工作制度，做好刑满释放人员救助管理工作。今年必接必送刑满释放重点人员 5 名，详细核查服刑人员信息 5 人。

（七）人民陪审员选任工作圆满完成。成立了专门机构，召开了联席会议，制定了实施方案，进行了业务培训。在全区范围内张贴选任公告，建立 300 余人的候选人信息库，按法律程序从中选任 50 名人民陪审员。

三、印台区司法局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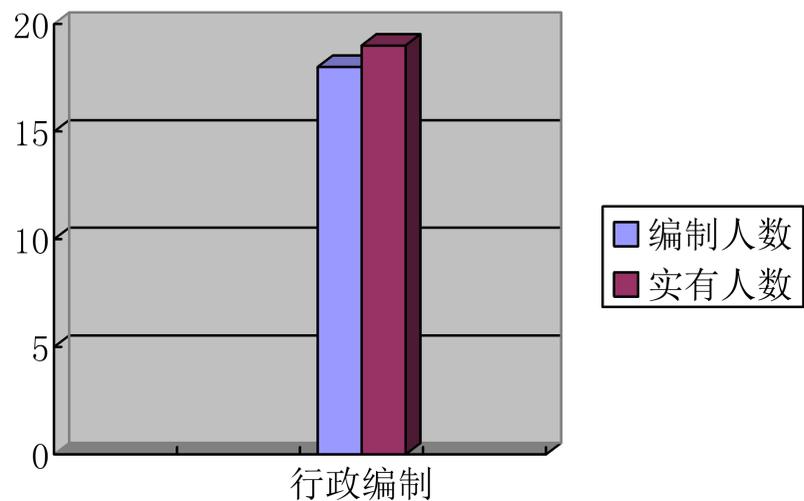
纳入印台区司法局 2018 年度决算范围的单位包括：行政单位 1 个：印台区司法局。

序号	单位名称
----	------

1	印台区司法局本级（机关）
---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底，编制 18 人，其中：行政编制 18 人；实有 19 人，其中行政 19 人。



五、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2018 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本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

(1)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01.25 万元，较上年增加 70.8 万元，增长 21.42 %，主要原因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68.85 万元，较上年增加 3.86 万元，增长 0.01 %，主要原因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本年度收入构成情况

2018 年本年收入合计 401.2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401.25 万元，占总收入 100%，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1.25 万元，主要是工资福利、津补贴、养老金、职业年金、住房公积金、办公费、差旅费、印刷费、劳务费、邮电费、中省转移资金、法律援助案件补助费、中省指定装备采购资金。

3、本年度支出构成情况

2018 年本年支出合计 368.85 万元。包括：基本支出 290.19 万元，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占总支出的 78.67%；项目支出 78.65 万元，是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预算支出之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包括设备购置、中省转移资金、法律援助案件补助费，占总支出的 21.32%。

（二）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

（1）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401.25 万元，较上年增加 70.8 万元，增长 21.42%，主要因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68.84 万元，较上年增加 3.86 万元，增长 0.01，主要因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68.85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2040601 行政运行 231.53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津补贴、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车辆维修费、邮电费、劳务费；2040607 法律援助 13.78 万元，主要用于法律援助案件补助费；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64.67 万元，主要用于中省转移资金支出；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24.95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干部养老保险金缴纳；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9.98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干部职业年金缴纳；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25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工作人员的工伤保险；2082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0.47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工作人员的生育保险；2082799 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13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工作人员的大病保险；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5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工作人员的基本医疗费；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4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工作人员的住房补贴。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90.1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29.43 万元，公用经费 60.3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5 万元，按支出经济分类：30101 基本工资 113.43 万元；30102 津贴补贴 52.2 万元；30103 奖金 5.13 万元；30108 基本养老金 24.95 万元；30109 职业年金 9.98 万元；310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9.55 万元；30112 其他社会保障 0.85 万元；30113 住房公积金 13.34 万元；30201 办公费 9.26 万元；30202 印刷费 1 万元；30204 手续费 0.02 万元；30207 邮电费 0.52 万元；30211 差旅费 5.63 万元；30215 会议费 0.25 万元；30216 培训费 0.28 万元；30217 公务接待费 0.13 万元；30218 专用材料费 0.49 万元；30226 劳务费 8.58 万元；30228 工会经费 4.38 万元；30229 福利费 3.58 万元；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9 万元；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31 万元；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2 万元；30305 生活补助 0.34 万元；30309 奖励金 0.11 万元。

4、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5、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6.22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09万元，公务接待费0.13万元。2018年度“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0.19万元，降低0.0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比上年减少0.15万元，降低0.024%；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减少0.05万元，降低0.27%，减少的主要原因为：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反对浪费。

（1）因公出国（境）团组情况。

2018年度本单位组织出国（境）团组0个；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0个；本单位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保有情况。

2018年度本单位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6.09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维护

费比上年减少 0.15 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的维修、加油、审验等费用。本部门 2018 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

(3) 公务接待有关情况。

2018 年度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20 批次，公务接待累计 95 人，支出 0.13 万元。比上年较少 0.0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级部门检查指导工作。

2、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 0.28 万元，主要是人民调解培训，公证律师业务培训，比上年较少 0.15 万元，较少 0.34%，主要原因是压缩会议，减少支出。

3、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会议费支出 0.25 万元，主要是人民调解员培训会，司法行政会，比上年增长 0.17 万元，增长 2.12%，主要原因是业务工作增加。

六、2018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18 年本单位未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七、其它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费支出情况

2018 年机关运行经费 60.32 万元，用于维持机关正常运转所必须的公用支出，主要用于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等费用。其中：行政单位 1 户，合计 60.32 万元，占机关运行经费的 100%。2018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比上年同口径增长 4.73 万元，增长 0.0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工作任务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48.6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46.6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1.95 万元，主要采购为中省指定装备采购项目。

（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末，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2018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

八、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018年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铜川市印台区司法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1	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否	
表2	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否	
表8	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本单位无此业务发生

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编制部门：铜川市印台区司法局（本级） 2018年 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财政拨款收入	401.25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1.25	2、外交支出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3、国防支出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4、公共安全支出	310.19
2、上级补助收入	0.00	5、教育支出	0.00
3、事业收入	0.00	6、科学技术支出	0.00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0.00	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4、经营收入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78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55
6、其他收入	0.00	10、节能环保支出	0.00
		11、城乡社区支出	0.00
		12、农林水支出	0.00
		13、交通运输支出	0.00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6、金融支出	0.00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18、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19、住房保障支出	13.34
本年收入合计	401.25	本年支出合计	368.8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94.86	年末结转和结余	127.27
收入总计	496.11	支出总计	496.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报表存在尾数差异因四舍五入造成，可以忽略不计。

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编制部门：铜川市印台区司法局（本级）

2018年

02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01.25	401.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42.59	342.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342.59	342.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224.59	224.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78	35.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4.93	34.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95	24.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98	9.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85	0.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25	0.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0.47	0.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99	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13	0.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55	9.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5	9.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5	9.5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34	13.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34	13.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4	13.3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编制部门：铜川市印台区司法局（本级）
2018年
03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68.85	290.19	78.65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10.18	231.53	78.65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310.18	231.53	78.65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231.53	231.53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13.98	0.00	13.98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64.67	0.00	64.6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78	35.7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4.93	34.9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95	24.9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98	9.98	0.00	0.00	0.00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85	0.85	0.00	0.00	0.00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25	0.25	0.00	0.00	0.00	0.00
2082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0.47	0.47	0.00	0.00	0.00	0.00
2082799	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13	0.13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55	9.5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5	9.5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5	9.55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34	13.3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34	13.3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4	13.3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编制部门：铜川市印台区司法局（本级）

2018年

04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1.25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2、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3、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4、公共安全支出	310.19	310.19	0.00
		5、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6、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78	35.78	0.00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55	9.55	0.00
		10、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11、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12、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13、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19、住房保障支出	13.34	13.34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01.25	本年支出合计	368.85	368.85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94.8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27.27	127.27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4.8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收入总计	496.11	支出总计	496.11	496.1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报表存在尾数差异因四舍五入造成，可以忽略不计。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编制部门：铜川市印台区司法局（本级）
2018年
05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68.85	290.19	229.88	60.32	78.6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10.18	231.53	171.22	60.32	78.65	
20406	司法	310.18	231.53	171.22	60.32	78.65	
2040601	行政运行	231.53	231.53	171.22	60.32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13.98	0.00	0.00	0.00	13.98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64.67	0.00	0.00	0.00	64.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78	35.78	35.78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4.93	34.93	34.93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95	24.95	24.95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98	9.98	9.98	0.00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85	0.85	0.85	0.00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25	0.25	0.25	0.00	0.00	
2082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0.47	0.47	0.47	0.00	0.00	
2082799	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13	0.13	0.13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55	9.55	9.55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5	9.55	9.55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5	9.55	9.55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34	13.34	13.34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34	13.34	13.34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4	13.34	13.3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06表

编制部门：铜川市印台区司法局（本级）

2018年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90.19	229.88	60.3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9.43	229.43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13.43	113.43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2.20	52.20	0.00	
30103	奖金	5.13	5.13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95	24.95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98	9.98	0.00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55	9.55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5	0.85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34	13.34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34	0.00	60.32	
30201	办公费	9.26	0.00	9.26	
30202	印刷费	1.00	0.00	1.00	
30204	手续费	0.02	0.00	0.02	
30207	邮电费	0.52	0.00	0.52	
30211	差旅费	5.63	0.00	5.63	
30215	会议费	0.25	0.00	0.25	
30216	培训费	0.28	0.00	0.2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3	0.00	0.13	
30218	专用材料费	0.49	0.00	0.49	
30226	劳务费	8.58	0.00	8.58	

30228	工会经费	4.38	0.00	4.38	
30229	福利费	3.58	0.00	3.5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9	0.00	6.0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31	0.00	15.3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2	0.00	4.8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5	0.45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34	0.34	0.00	
30309	奖励金	0.11	0.1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07表

编制部门：铜川市印台区司法局（本级）

2018年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预算数	7.29	0.00	1.20	6.09	0.00	6.09	0.00	0.00
本年支出数	6.22	0.00	0.13	6.09	0.00	6.09	0.25	0.28
上年支出数	6.41	0.00	0.18	6.24	0.00	6.24	0.08	0.43
增减额	-0.19	0.00	-0.05	-0.15	0.00	-0.15	0.17	-0.15
增减率（%）	103.05	0.00	138.46	102.46	0.00	102.46	32.00	153.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预决算及比上年增减变动情况。

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编制部门：铜川市印台区司法局（本级）

2018年

08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